



新墨西哥州亞裔家庭中心 (NMAFC)

2020 年大選投票指南



有假投票：除非投票所在雇員的工作時間前兩小時或下班後三小時內開始運作，否則雇主必須准許讓雇員請假至多兩小時去投票。雇員可自行決定請假時間，午餐休息時間不計入請假時間。

有語言幫助需求的投票人：你可以指定任何人協助你的語言需求，但下列人員不可列入其中：你的雇主，雇主的代理人，工會的工作人員，或是任何選票上的候選人。

有身心障礙的投票人：若你是視覺障礙，肢體障礙，無法閱讀或寫作或是少數語言族群，你可以在投票所要求協助。

親密關係的暴力受害者保護法保護符合資格的受害者可使用替代的地址參與投票，他們不需要出示真實居住地址。選票會以不出席投票的模式寄出，並賦予一個確認身份的密碼。投票者僅需在投票時出示密碼與投票者的身份證明文件即可投票，不需簽名。

若需特定範例，請參考下列網址：<https://voterportal.servis.sos.state.nm.us/WhereToVote.aspx>

關於 2020 大選的注意事項，請參考：<https://advancingjustice-aaajc.org/election2020> 有英文及其他十一種語言。

投票者協助電話專線：提供英語其他八種亞洲語言服務：1-888-API-VOTE (1-888-274-8683) 或 <https://advancingjustice-aaajc.org/hotline>



聯邦選舉職務介紹：

美國總統：聯邦政府行政部門的首要領導人。任期四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 美國總統有權簽署同意或反對參議院通過的法案，參議院可再以三分之二的多數表決人數反對美國總統的決定
- 美國總統為軍隊的總指揮
- 美國總統可提名聯邦法院與最高法院大法官人選
- 美國總統可提交預算案給參議院審定

美國眾議院代表：全美國共計 435 位眾議院代表，任期兩年，各州眾議院代表人數依照州的人口比例決定。新墨西哥州有三位眾議院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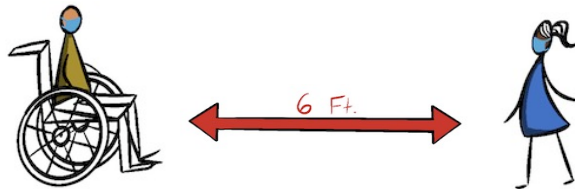
- 制訂與表決聯邦法案
- 審定聯邦每年的預算案
- 決議聯邦稅方針



- 提交憲法修正案
- 有宣戰的權力

美國參議院議員：全美國共有一百位參議員，任期六年，每州有兩位參議員。

- 投票表決美國總統的提名人選，包括：聯邦法院法官與最高法院大法官與行政各部會人選
- 制訂與通過聯邦法案
- 審定每年聯邦預算案
- 決議聯邦稅方針
- 提交憲法修正案
- 有宣戰的權力



新墨西哥州選舉職務介紹：

新墨西哥州民生資源監督委員會：委員會監督民生用水電瓦斯，電話網路，保險，與大眾運輸產業。本週共有五個分部門，各部門有一位監察委員，每四年選舉一次，但各部門的選舉不同時發生。

- 監督新墨西哥州的天然氣，電力，電話，保險，大眾運輸，水與下水道公司。
- 監督並確保石油與天然氣安全的在州內運輸。

新墨西哥州參議院：本州共有四十二個分區，每區可選舉出一位參議員，參議員選舉與總統選舉同時舉行。

- 履行州法，如州稅，教育，兒童照護與自然保育資源
- 與州長共同制訂州預算案
- 若能達成五分之三的同意人數，可強制州長加開緊急會議

新墨西哥州眾議院：本州共有七十個分區，每區可選出一位眾議員，每兩年選舉一次。

- 履行州法，如州稅，教育，兒童照護與自然保育資源
- 與州長共同制訂州預算案
- 若能達成五分之三的同意人數，可強制州長加開緊急會議

新墨西哥州最高法院：新墨西哥州的最高權力法院，共有五位法官，每位任期八年。

- 照看全新墨西哥州的法律系統
- 負責指定與管理共計四十個的委員會，理事會與董事會
- 負責同意與管理檢察官與法官

新墨西哥州上訴法院：對於全新墨西哥州皆有管轄權，共有十位法官，任期八年。管理所有的分區法院，裁判官與地方法院（包含市立法院）。

新墨西哥州法律修正案與預算提案：



- 修正案一：提議修正新墨西哥州法，改變現行民生資源監督委員的遴選制度，由投票制改為州長依法指定專業人士擔任委員。
- 修正案二：提議修正新墨州法第三章第二十節，非州立選舉出的官員需依法律規定任期與上任日期
- 提撥預算案 A：提撥三千三百三十萬修繕維護長青長者設施與建構
- 提撥預算案 B：提撥九百七十萬改善圖書館設施
- 提撥預算案 C：提撥一億五千六百三十萬教育預算，包括改善高等教育，公立特殊教育，與部落學校的建築修繕。

地方選舉職位



下列職位由投票人依據不同地區而決定

郡委員會：由三到五位被選舉出來的委員組成，共同管理郡政府。由該選區居民每四年選舉一次

- 簽署年度郡預算
- 管理照看郡屬服務項目，例如郡立的健康中心，公立養老院與圖書館。
- 當議會有空缺時，指定人選填補空缺。

地區檢察官：新墨西哥州共有十三的司法分區，地區檢察官每四年由該選區居民投票選出。

- 篩檢，立案，提告所有刑事案件與部分民事案件。
- 有權力決定起訴哪些與如何起訴案件
- 保護被害人並為被害人倡議權益。

郡書記：每四年選舉一次

- 統整管理郡內每次選舉事宜
- 為郡董事會的紀錄者
- 為遺囑認證法院工作
- 負責相關事宜，包括公證文件，行政宣誓，發給認證，公告，抗議等

主計處處長：管理州的會計，財物與投資州的經費，每四年選舉一次

- 擔任新墨西哥州的財務主管
- 管理新墨西哥州的短期投資
- 參與董事會與委員會的會議，包括州的投資委員會，主要管理土地權狀資金。

